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879号文核准，招股意向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 www.ccstock.cn），并置备于发行人、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005 万股，无老股转让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方式	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以及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且在 T-2 日（含 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票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日期	T 日（网上、网下申购日，2017 年月日），其他发行重要日期安排详见今日本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发行人联系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西石桥球庄村
发行人联系电话	0510-8660020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电话	021-32586253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